

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2027 年度第三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二）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业主情况

- 项目业主名称：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 地址：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
- 联系电话：0751-5238008
- 联系人：赵伟华

二、中介服务名称

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2026 年-2027 年度第三
方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二）

三、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四、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投资评审实施细则（试行）》（乳财〔2024〕9 号）文件要求，大桥镇总投资额 50 万元（不含）以下的项目委托有资质的社会中介机构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报县财政局备案。

2. 服务类型：50 万元以下项目的结算审核。

五、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每单提交结算审核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结算审核并出具成果。

2. 方式：需完成 50 万元以下项目的结算审核并出具项目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报县财政局备案。

六、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单价。

3. 计价标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年度累计 40 单以内，按实际完成审核的结算项目单数，以人民币 800 元/单的标准累计计算。年度累计超过 40 单，超过部分按照 9 折支付。

（本合同中的“单”，指一个独立立项、签订施工合同并需单独出具结算审核报告的建设工程项目）

七、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两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总体验收。

2. 验收程序：由项目业主组织验收。

3.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若造价成果文件不符合验收标准，中介服务机构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逾期未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要求退还已支付费用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九、结算方式

按年度结算支付。咨询人于每年末将本年度已出具最终审核报告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的项目清单及等额有效增值税发票提交给业主方。

十、违约责任

中介服务机构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成果的，每逾期 1 日按合同总金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乳源瑶族自治县大桥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16 日

